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 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 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 任。



SHANDONG GOLD MINING CO., LTD.

山東黃金礦業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87)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作出。

茲 載 列 山 東 黃 金 礦 業 股 份 有 限 公 司(「本 公 司」) 在 上 海 證 券 交 易 所 網 站 (www.sse.com.cn)刊 登 之《山 東 黃 金 礦 業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關 於 最 近 五 年 未 被 證 券 監 管 部 門 和 交 易 所 處 罰 或 采 取 監 管 措 施 的 公 告》,僅 供 參 閱。

承董事會命 山東黃金礦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李國紅

中國濟南,2022年6月2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劉欽先生、王樹海先生和湯琦先生;本公司 非執行董事為李國紅先生、王立君先生和汪曉玲女士;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為王運敏先生、劉懷鏡先生和趙峰女士。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最近五年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处罚或采取 监管措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 对公告的虚假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实施非公开发行A股股 票项目,现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就公司最近五年是否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 所处罚或采取监管措施的情况公告如下:

经自查,公司最近五年不存在因违反上市公司监管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 文件的规定而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处罚或采取监管措施的情况。

特此公告。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6月2日